
经济学院关于 2025 年研究生学业奖学金

等级认定的公示

全体研究生：

根据经济学院 2025 年研究生学业奖学金评选工作相关推进安排，经学生申请、班级工作组初审、班级工作组互审、学院评定工作组复审，现将学院 2025 年学业奖学金初评等级公式如下（详见附件）。

公示期为 2025 年 9 月 29 日—10 月 3 日，如对评选结果有异议，请以实名方式向学院评定工作组反映，地点 7-615。

